

107 年度教育部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電機與電子群科教師

「智慧居家監控實習教師技能培訓營」實施計畫

一、計畫目標：

- (一)培訓教師具備部定電機工程技能領域專業實習教學技術，以銜接新課綱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電機屬性專業實習課程的實施。
- (二)透過研習以培育智慧居家監控實習課程的種子教師，發展產業需求的主流課程。
- (三)結合行動應用程式的智慧家用設備，應用以遠端科技技術做智慧產品的控制，提供不同層次技術的交流，能夠提供教師新的專業教學知能與技術，建立教師技術教學能力。
- (四)協助教師做教學準備，將產業需求技術能紮實的教導學生，期學生能學習產業最需求的基層技術，發揮技術型高中的技術教學成效。

二、辦理單位：

- (一)指導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臺中市政府教育局。
- (二)主辦單位：教育部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電機與電子群科中心。
- (三)協辦單位：臺中市立臺中工業高級中等學校電機科。

三、研習日期：107 年 7 月 19 日 星期四 至 7 月 20 日 星期五，共2天。

四、研習地點：臺中市立臺中工業高級中等學校 第二實習大樓電機科實習工場。

五、研習內容：如附件一。

六、參加人員：電機與電子群專業教師，研習人數以 20 名為限。

七、研習方式：專題演講、實務操作及綜合座談。

八、報名方式：網路線上報名，請於 7 月 9 日起至 7 月 16 日前報名，額滿為止，逾期以棄權論。完成個人線上報名之教師，請自行至報名網站查閱錄取名單。

報名網址：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(課程代碼 2434798)

活動網址：http://www.tcivs.tc.edu.tw/ischool/publish_page/122/ (電機與電子群科中心網站：可至臺中高工首頁，點選左側行政單位選單進入。)

九、凡經各校選派參加研習之老師，敬請準時報到參加研習，全程參加研習人員，核發12小時研習時數證明。

十、附則：

- (一)出席人員請惠予公(差)假，其往返差旅費由原服務單位按有關規定報支。
- (二)為響應環保政策，請自備環保杯。

十一、報名注意事項：

- (一)如果您已是會員(曾線上報名過研習活動者)，報名時請按照報名流程操作即可。若您尚未曾線上報名研習活動，請先加入會員後才可以進行線上報名。
- (二)本研習因名額有限，除另有規定，原則上以報名順序為核，且承辦機關所屬教師優先錄取，額滿為止。敬請各位師長留意計畫公文或網路公告之報名開放日期。惟主辦單位保有篩選報名人員之權利。
- (三)若為教師研習，請勿帶學生入場以維護其他教師權益。
- (四)有關當日未事先知會而遲到學員，主辦單位有權將其名額轉讓給其他教師。
- (五)本研習如有其他未盡事宜，得隨時修正並上網公告。線上報名時，如有任何問題，請電洽 04-22613158 分機 6601 助理陳雅棻與陳鈞林。

附件一

107 年度教育部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電機與電子群科教師
「智慧居家監控實習教師技能培訓營」課程表 - 第一天

107 年 7 月 19 日 星期四		
時間	課程內容	主持人/主講人
08：30～08：50	報到與認識	服務團隊
08：50～09：00	致歡迎詞	臺中市立臺中高工 黃維賢 校長 群科中心
09：00～10：30	智慧居家監控系統	巨宇電機 陳冠仲 工程師
10：30～10：40	茶敘時間	服務團隊
10：40～12：10	居家照明控制設計	巨宇電機 陳冠仲 工程師
12：10～13：10	午 餐	服務團隊
13：10～14：40	居家照明控制軟硬體實務	巨宇電機 陳冠仲 工程師
14：40～14：50	茶敘時間	服務團隊
14：50～16：20	居家照明遠端控制實務	巨宇電機 陳冠仲 工程師
16：20～	Q&A	巨宇電機 陳冠仲 工程師 群科中心

107 年度教育部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電機與電子群科教師
「智慧居家監控實習教師技能培訓營」課程表 - 第二天

107 年 7 月 20 日 星期五		
時間	課程內容	主持人/主講人
08：40～09：00	報到	服務團隊
09：00～10：30	居家照明、節能與電氣控制、及軟硬體實務	巨宇電機 陳冠仲 工程師
10：30～10：40	茶敘時間	服務團隊
10：40～12：10	環境與居家紅外線控制設計、及軟硬體實務	巨宇電機 陳冠仲 工程師
12：10～13：10	午 餐	服務團隊
13：10～14：40	居家照明、節能與電氣控制 環境與居家紅外線控制設計 遠端控制實務 I	巨宇電機 陳冠仲 工程師
14：40～14：50	茶敘時間	服務團隊
14：50～16：20	居家照明、節能與電氣控制 環境與居家紅外線控制設計 遠端控制實務 II	巨宇電機 陳冠仲 工程師
16：20～	Q&A	巨宇電機 陳冠仲 工程師 群科中心